

创业板八项规定是哪些 - 创业板限售条件都有哪些- 股识吧

一、创业板有哪些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总经理宋丽萍7日在“2009创业板高峰论坛”上指出，创业板市场的启动对我国资本市场的风险定价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相对于当前的主板，创业板相对风险更高。

目前创业板拟上市公司大量集中在服务业以及新经济、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在技术和商业模式上具有明显的创新特色。

这些企业多处于成长的初期，无形资产比重高、成长性好、经营不确定性大。

因此，创业板上市公司具有规模小、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的特点，并不适合普通投资者，券商自营或公募基金等也持谨慎态度，有的表示不会参与创业板二级市场交易。

以退出机制为例，创业板公司实施直接退市，不像主板要求必须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

在主板退市标准基础上，创业板对出现下述情形未在规定期限内消除的也将启动退市程序：1、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

2、净资产为负；

3、连续120个交易日累计成交量低于100万股。

此外，出现以下三种情形时将启动快速退市程序：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报和中报；

净资产为负；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或拒绝表示意见

*：[//cf18.net/Article/ShowClass.asp?ID=392](http://cf18.net/Article/ShowClass.asp?ID=392)

二、创业板的股票交易有那些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规则（送审稿）目录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交易市场 第一节交易场所 第二节交易席位 第三节交易品种 第四节交易时间 第五节交易主体 第三章证券买卖 第一节交易单位、报价单位 第二节价格涨跌幅限制 第三节委托 第四节申报 第五节竞价与成交 第四章其他交易事项 第一节开盘与收盘 第二节挂牌、摘牌、停牌与复牌 第三节除权除息 第四节大宗交易 第五章交易信息 第一节交易信息管理权 第二节行情揭示 第三节股价指数 第四节公开信息制度 第六章交易异常情况 第七章交易纠纷 第八章交易费用 第九章罚则 第十章附则

第一章总则

1.1为规范创业板市场交易行为，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交易所管理办法》、《国务院关于设立创业板市场的决定》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规则。

1.2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以下简称"证券"）的交易，适用本规则。

本规则未作规定的，适用本所其他有关规定。

创业板上市债券和债券回购的交易规则，本所另行规定。

1.3创业板市场交易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1.4创业板市场采用无纸化的电脑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第二章交易市场 第一节交易场所

2.1.1创业板交易场所，由交易主机、交易席位及相关的通信系统组成。

2.1.2交易主机接受申报指令进行撮合，并将成交结果发送给会员。

第二节交易席位 2.2.1交易席位 以下简称"席位"

是会员在本所进行证券交易的通道。

2.2.2席位的交易品种和买卖权限由本所规定。

2.2.3每个席位应当具备至少一种通信备份手段，以保证交易的正常进行。

2.2.4会员在本所办理席位开通手续后，方能进行证券交易。

2.2.5经本所同意，席位可以在会员之间转让。

未经本所许可，禁止会员将席位以出租或承包等形式交由他人使用。

2.2.6本所可以根据市场需要设置创业板专用席位。

专用席位只能由持有人自用，不得用于代理其他投资者买卖证券。

专用席位持有人应当遵守本规则关于会员的规定。

第三节交易品种 2.3.1在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证券品种包括：（一）股票；

（二）投资基金

（三）债券（含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金融债券及政府债券等）；

（四）债券回购；

（五）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批准可在创业板市场交易的其他交易品种。

第四节交易时间 2.4.1创业板市场交易日为每周一至周五。

每交易日上午9:00至9:25为集合竞价时间；

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为连续竞价时间。

遇国家法定假日及本所公告的休市时间，创业板市场休市。

本所认为必要时，经证监会批准，可以变更创业板市场交易时间。

2.4.2交易时间内因故停市，交易时间不作顺延。

第五节交易主体

2.5.1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帐户》的自然人、法人及证券投资基金，可以参与创业板市场交易。

2.5.2会员应当根据证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在创业板市场从事证券代理买卖业务或证券自营买卖业务。

2.5.3投资者参与创业板市场交易，应当委托会员代理。

2.5.4本所可以依法限制投资者的证券交易及

三、创业板交易规则

创业板上市首日交易规则：1、首次上涨或下跌达到或超过20%和50%时，又将对其实施临时停牌30分钟；

2、首次上涨或下跌达到或超过80%时，还将对其实施临时停牌并至集中竞价收市前3分钟，之后再行复牌并对停牌期间已接受的申报进行复牌集合竞价，然后进行收盘集合竞价。

上市后涨跌停板制度和交易规则：实行T+1的交易规则，单日涨跌幅限制10%。

四、创业板限售条件都有哪些

创业板限售条件：1、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股份，必须承诺承诺从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满三年才能进行转让。

2、其他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如果属于在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提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六个月内（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日为基准日）进行增资扩股的，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能转让，并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到二十四个月内，可出售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的50%；二十四个月后，方可出售其余股份。

3、除上面两类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所持股份，按照《公司法》的规定，需自上市之日起满一年后后方可进行转让。

五、创业板的交易规则是什么？

目前证监会就创业板投资者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原则上要求具备2年以上股龄证监会昨晚发布了《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深交所同时发布《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了《

创业板市场投资风险揭示书(必备条款)》(下简称《揭示书》),同时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

要求股龄2年以上 也需通过券商核查 根据《实施办法》规定,自然人投资者申请参与创业板市场,原则上应当具有两年以上(含两年)交易经验。

交易经验的具体起算时点,为投资者本人名下的账户在沪深证交所发生首笔股票交易之日。

该类投资者申请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时,证券公司需要与其现场书面签署《揭示书》,并要求其抄录一段声明。

证券公司经办人员应见证投资者签署并签字确认,两个交易日后,可为投资者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

股龄不足2年 开通交易有特别要求 尚未具备两年交易经验但仍要求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投资者,证券公司需与其现场书面签署《揭示书》,并要求其就自愿承担市场风险抄录一段特别声明。

券商应见证投资者签署并签字确认,之后还需要券商负责人签字确认,5个交易日后,经券商完成相关核查程序,方可为投资者开通交易。

开户三大步骤 投资者申请参与创业板的流程分为三步:第一步,投资者查询是否符合基本要求并自行决定是否申请开通创业板交易。

第二步,投资者到券商营业场所现场提出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申请。

第三步,券商核查投资者的交易经验年限等基本信息,做出是否开通的决定。

证监会有关负责人表示,与主板市场相比,创业板企业普遍规模较小、经营业绩不够稳定,投资风险较高。

因此需要对参与创业板股票买卖的投资者适度设置入市要求。

上面文章内容主要从互联网整理而得,主要介绍股票入门的相关基础知识,有些股票投资技术是原作者的经验所总结,不一定是万能的,要想在股票投资市场长期生存或成为一个职业投资者更该学会如何止赢和止损!股市有风险,投资更需谨慎!

参考文档

[下载:创业板八项规定是哪些.pdf](#)

[《一只刚买的股票多久能卖》](#)

[《股票一般多久一次卖出》](#)

[《股票一般多久一次卖出》](#)

[《股票资金冻结多久能解冻》](#)

[下载:创业板八项规定是哪些.doc](#)

[更多关于《创业板八项规定是哪些》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48443266.html>